

证券代码：836831

证券简称：蜜思肤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比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经公司审慎自查，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信息披露要求，按照从严把握、实质重于形式、谨慎性原则，公司对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经销商发生的比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认。

一、比照关联交易概述

(一) 比照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关联方陆泽相配偶毛康经营的化妆品店向公司经销商王安娜/叶助愉采购公司及原子公司苏州澳弘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澳弘”）产品，公司将上述交易事项比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比照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单位：元）	
毛康	采购公司产品	2020 年度	553,062.54
毛康	采购苏州澳弘产品	2020 年度	714,205.52
毛康	采购公司产品	2021 年度	687,777.29
毛康	采购苏州澳弘产品	2021 年度	638,305.19
毛康	采购公司产品	2022 年度	394,326.77
毛康	采购苏州澳弘产品	2022 年度	206,346.30

关联关系：

(1) 陆泽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久炎的哥哥，原子公司苏州澳弘股东（曾持股 44%）及原法定代表人；

(2) 毛康为陆泽相的配偶；

(3) 苏州澳弘为公司原子公司（曾控股 51%），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对外转让所持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其股权；

(4) 王安娜/叶助愉为公司非关联经销商。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比照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郑久炎、吴玉妹回避表决。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宇岳、谢裕宽、周余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比照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毛康

住所：苏州市姑苏区金品家园**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久炎的哥哥陆泽相的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与上述公司经销商发生的比照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按照销售给经销商协议价格执行。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比照关联交易事项相关的交易协议主要内容为约定交易内容和交易方式，不涉及需要予以特别说明的条款。

五、比照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毛康多年经营国内外品牌化妆品零售综合店，主要品牌包括资生堂、欧莱雅、自然堂等国内外品牌，终端零售客户根据自身偏好和使用习惯，有购买蜜

思肤产品的需求，所以经营期间有采购并销售蜜思肤和苏州澳弘的化妆品，在此背景下，毛康经营的化妆品店向公司经销商王安娜/叶助愉采购公司及原子公司产品。

鉴于上述关联关系，公司按照从严把握、实质重于形式、谨慎性原则，将前述交易比照关联交易予以披露。

毛康经营的化妆品店所采购上述产品都已实现最终销售，不存在通过间接地的方式帮助蜜思肤及苏州澳弘实现销售的情形，而且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利益安排。

综上，上述比照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2020年以来，受新冠疫情影响，毛康经营的化妆品零售综合店门店客流量减少，总体经营规模缩小，其个人主要精力也转向照顾家庭，故陆续关闭注销门店。截至2023年1月，毛康的化妆品店已全部注销，不再向公司经销商采购产品。以上比照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以上比照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5日